

檔 號：STA0591
保存年限：03年

教育部 書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傳 真：23976793
聯絡人：陳惠玲
電 話：77365632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2月16日

發文字號：臺特教字第10002269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報名簡章(0226925A00_ATTCH1.pdf、0226925A00_ATTCH3.pdf，共2個電子檔案)

主旨：函轉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藝文推廣協會所辦理之「『聽見星光』」身心障礙者流行音樂人才培訓計畫乙份(如附件)，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之身心障礙學生，踴躍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內政部台內社字第10002354901號函辦理。
- 二、有關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藝文推廣協會辦理「『聽見星光』」身心障礙者流行音樂人才培訓計畫之參加對象為16歲至40歲身心障礙者，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之身心障礙學生踴躍報名參加。另有關該計畫之相關資訊，請進入該會網站(<http://www.apad.org.tw>)或電話(02)27620209查詢。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本部特殊教育小組

100/12/16
12:59:45

提請

陳國良、潘文仲、林益民

組員邱靜儀
12/16組長劉光甫
12/16簽發人李玉君
12/19代為
決行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國子監

學事錄

山東省立圖書館
館址：青島市館陶路
電話：二一四四
電報掛號：二一四四

圖書部

圖書部

本館自民國二十九年一月起，將原屬
山東省立圖書館之圖書部，改組為
山東省立圖書館圖書部，並設
圖書部，其業務範圍如下：
（一）圖書之採集、整理、編目、分類、
（二）圖書之典藏、管理、借閱、
（三）圖書之展覽、宣傳、
（四）圖書之研究、出版、
（五）圖書之諮詢、參考、
（六）圖書之其他業務。

本館自民國二十九年一月起，將原屬
山東省立圖書館之圖書部，改組為
山東省立圖書館圖書部，並設
圖書部，其業務範圍如下：
（一）圖書之採集、整理、編目、分類、
（二）圖書之典藏、管理、借閱、
（三）圖書之展覽、宣傳、
（四）圖書之研究、出版、
（五）圖書之諮詢、參考、
（六）圖書之其他業務。

本館自民國二十九年一月起，將原屬
山東省立圖書館之圖書部，改組為
山東省立圖書館圖書部，並設
圖書部，其業務範圍如下：
（一）圖書之採集、整理、編目、分類、
（二）圖書之典藏、管理、借閱、
（三）圖書之展覽、宣傳、
（四）圖書之研究、出版、
（五）圖書之諮詢、參考、
（六）圖書之其他業務。



山東省立圖書館



山東省立圖書館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藝文推廣協會 函

社 會 司

地址：106 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 71 巷 3 弄 2 號 1 樓
電話：02-27620209
傳真：02-27621609

受文者：內政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0 年 11 月 28 日
發文字號：藝協(秘)字第 100071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報名簡章

主旨：本會擬辦理「聽見星光」身心障礙者流行音樂人才培訓計畫，請 鈞部廣為協助宣傳推廣。

說明：

- 一、本會擬辦理行政院新聞局「一百年流行音樂人才培訓」計畫，針對喜歡唱歌、音樂創作，對音樂及表演有高度興趣之身心障礙者加以培訓，透過全方位課程：表演、製作、藝術行政等三組別，訓練出台上演出者、後台管理者及行政策劃等專業人員，均由身障人士跨障別互相扶持，為台灣身障者藝文發展攀上另一座高峰！聽見星光，看見希望，造就下一個蕭煌奇，創造另一番身障藝文發展奇蹟。
- 二、本課程為國內首開先例特別為身心障礙者量身訂做之前、後台全方位培訓計畫，懇請 鈞部代為轉知身障福利機構，將此訊息廣為發送，讓有志從事相關工作者不致錯失良機，如蒙應允本會將於成果發表會相關文宣明顯處及所有網路文宣露出 鈞部全銜，敬請回覆。
- 三、敬請協助宣導推廣本培訓課程。檢附報名簡章乙份，本會網站 (<http://www.apad.org.tw>) 亦可下載相關表格，敬請於 12 月 30 日填妥報名表及匯款完成。
- 四、本會電話：(02)2762-0209，聯絡人杜政儒、陳聖文(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五點)，傳真：(02)2762-1609。

理事長

黃勝雄



Handwritten mark or signature in the bottom right corner.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臺北市徐州路5號
聯絡人：簡靜怡
電話：02-23565184
傳真：02-23976857
電子信箱：moi5699@moi.gov.tw

受文者：教育部

調整速別	Y/C
核准人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0年12月12日

發文字號：台內社字第10002354901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10020D0081208-1.pdf，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函轉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藝文推廣協會請本部協助宣傳所辦理「『聽見星光』身心障礙者流行音樂人才培訓計畫」乙案(如附件)，請轉知各級學校、工會及各身心障礙藝文團體或相關人士等，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藝文推廣協會100年11月28日藝協(秘)字第100071號函辦理。
- 二、有關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藝文推廣協會辦理「『聽見星光』身心障礙者流行音樂人才培訓計畫」之參加對象為16歲至40歲身心障礙者，爰請將該計畫轉知各級學校、工會及各身心障礙藝文團體或相關人士。另有關該計畫之相關資訊，請進入該會網站(<http://www.apdd.org.tw>)或電話(02-27620209)查詢。

正本：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教育部

副本：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藝文推廣協會[臺北市忠孝東路5段71巷3弄2號1樓]、本部社會司

100/12/12
17:22:26

